

证券代码：002311

证券简称：海大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灏投资”）函告，获悉海灏投资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海灏投资	是	1,923,000	0.21%	0.12%	否	否	2021年4月29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自身经营
合计	-	1,923,000	0.21%	0.12%	-	-		-	-	-

本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东股份质押累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注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海灏投资	910,589,359	54.81%	46,020,000	47,943,000	5.27%	2.89%	0	0%	0	0%
合计	910,589,359	54.81%	46,020,000	47,943,000	5.27%	2.89%	0	0%	0	0%

注：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包含海灏投资参与转融通出借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，海灏投资运营一切正常，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强资金偿还能力，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，也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等；
- 3、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